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楊曼玉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83

電子信箱：janul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09005543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00554321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09年資賦優異課程工作坊研習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資賦優異類特殊教育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09年6月16日桃教特字第1090052000號函暨青溪國小109年6月18日青小輔字第109000430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對象：

- (一)本市特教(創造能力資賦優異類)教師。
- (二)本市特教(一般智能資賦優異類)教師。
- (三)其他對資優、創意課程有興趣的教師。

三、研習時間：

- (一)109年9月11日(星期五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- (二)109年9月23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- (三)109年10月7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- (四)109年10月21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

(五)109年10月23日(星期五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(六)109年10月30日(星期五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(七)109年11月18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(八)109年11月20日(星期五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(九)109年11月25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(十)109年11月27日(星期五)下午1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四、研習地點：青溪國民小學資優班教室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參加人員請至本市教師研習系統報名。

六、本案參與教師於研習期間，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事宜請洽聯絡人：青溪國小特教組長，聯絡電話：03-3347883，分機612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(含附件)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埔國民小學(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)(含附件)、武陵高中(桃園市高中資優教育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